

辽宁省国土资源厅

辽国土资函〔2012〕189号

转发国土资源部关于沈阳绕城高速公路改扩建 工程建设用地批复的函

沈阳市人民政府：

你市《关于沈阳绕城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用地的请示》（沈政土字〔2012〕309号）业经国务院批准，现将《国土资源部关于沈阳绕城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》（国土资函〔2012〕795号）转发你市，请按批复要求做好各项工作。

此函。

